

证券代码：688290

证券简称：景业智能

公告编号：2025-025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因公司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监高购买责任险，具体方案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 投保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不超过保额 5,00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预算：不超过 2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 个月，年度保险期满可续保或者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个人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

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已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